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ST冠福 公告编号:2019-235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由于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冠福股份”)控股股东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五天”)名义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对外担保、对外借款等违规事项,截至2018年10月14日,公司控股股东未能筹措到能有效解决债务的资金,前述违规事项未能妥尚解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3.3.1条、第13.3.2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18年10月16日开市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冠福股份”变更为“ST冠福”,公司证券代码仍为“002102”,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公司已于2018年11月16日、12月15日、2019年1月16日、2月16日、3月19日、4月16日、5月16日、6月15日、7月16日、8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86、2018-225、2019-019、2019-052、2019-075、2019-095、2019-133、2019-157、2019-178、2019-206)。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仍积极采取行动,力争尽快消除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

(一)在公司控股股东违规事项发生后,公司及时成立了“专项工作小组”,并在之后选举了陈烈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了邓海雄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及时高效地推进各项事务的处理。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律师团队积极有序应对因公司控股股东的违规行为引发的纠纷及诉讼等相关事项。

2、公司的内控机制得到进一步完善,强化公司的日常管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正常开展。

3、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当地政府汇报公司当前经营情况及面临处境,寻求支持。

4、全资子公司陕西省安康桑乾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乾矿业”)的野外钻探工作继续推进,由于深部勘查工作尚未完成,桑乾矿业采矿权的资源储量报告未能出具。公司将持续关注勘查工作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出现逾期情况,专项工作小组积极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沟通,双方达成了和解方案即对一期项目和二期项目的交易结构和还款计划进行调整。该和解方案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为进一步做大做强能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特科技”),能特科技与荷兰DSM Nutritional Products China Enterprise B.V.,(以下简称“DSM”)于2019年1月28日签订了《框架协议》,双方约定就维生素E及其中间体业务组建合资公司益曼特健康产业(荆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曼特”),即能特科技将维生素E生产业务线相关资产作为实物出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益曼特,并以全资子公司能特科技(石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首能特”)33%股权作为出资注入益曼特,在完成上述出资事项实缴后将益曼特75%股权以现金出售方式转让给DSM,从而发挥各自优势、互利共赢,形成优势互补,共同做好维生素E产品。目前,该项目已完成上述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并支付了75%的股权转让款。

7、2019年4月,公司与上海铁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园区租赁合同》,将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位于上海市青浦区华徐公路888号的中国梦谷西虹桥产业园整体对外出租,并进行大幅度裁员,从而提高上海五天自有物业的使用效率,增强其自负盈亏能力,提高公司利润。

8、公司为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孚实业”)发行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私募债提供担保,近期因同孚实业自身资金紧张,其所发行的私募债已出现逾期且未兑付的情形,并引发了相关的纠纷及诉讼。公司为妥善解决与投资者之间的纠纷,积极化解社会矛盾,与同孚实业私募债项目相关债权人及其他相关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和解。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和255名债权人达成和解。

(二)公司督促控股股东积极解决前述违规等事项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目前仍积极处置股权及相关资产等,通过多渠道努力筹措资金,积极与债权人保持密切沟通,通过正常法律途径,力争妥善处理并尽快解除前述违规事项。同时,公司也积极督促控股股东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出有效可行的债务化解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资产重组、债务重组和合法借款等多种形式积极筹措资金,从而降低给公司可能带来的风险。

(三)同孚实业私募债项目出现到期未兑付及因控股股东前述违规事项引发的诉讼案件情况

公司为同孚实业发行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私募债提供担保,同孚实业因自身资金紧张,其所发行的私募债已出现逾期且未兑付的情形,根据同孚实业提供的《关于私募债到期未兑付的情况说明》,截止2019年7月31日,同孚实业所发行的私募债余额暨公司为其担保的实际余额(本金)为418,138,471.92元均已全部到期。上述私募债相关数据系同孚实业所提供,公司有待进行核实该等债券产品是否全部属于公司为同孚实业发行私募债提供担保的范畴。同时,基于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公司在2018年度已对公司为同孚实业担保的私募债项目计提了预计负债。因同孚实业私募债出现逾期且未兑付的情形,已引发了相关的纠纷及诉讼,截止2019年9月15日,债权人已向法院提起的诉讼暨公司收到的《传票》共计320起(含31起和解申请撤诉),其中,5起案件起诉被驳回、151起案件中止诉讼、目前关于私募债案件判决公司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只有福建省德化县人民法院签发的(2019)闽0526民初582号、(2018)闽0526民初4134号案件的《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和上海仲裁委员会签发的(2019)沪仲案字第0158号案件的《裁决书》。公司为妥善解决与投资者之间的纠纷,积极化解社会矛盾,已与255名债权人达成和解。

因公司控股股东前述违规事项自2018年10月已开始引发了相关的纠纷及诉讼,经核实,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相关历史资料,没有涉及该等涉诉事项的任何相关审批文件,公司董事会认为涉及控股股东违规的公司诉讼公司不应承担责任,公司董事会对各案件原告的诉求事项存在异议,公司将积极应诉,全力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截止本公告日,因控股股东前述违规事项引发债权人与公司的诉讼案件明细如下:

序号	案件号	原告	被告	诉讼标的金额(元)
1	(2018)浙0102民初3965号	赵杭晨	冠福股份、闻舟实业、同孚实业、林文昌、林文洪、潘进喜	20,000,000.00
2	(2018)浙0103民初4478号	马文萍	冠福股份、上海五天、闻舟实业、林文昌、林文智、潘进喜	19,434,000.00
3	(2018)皖0422民初2856号	赵云龙	俞新年、上海昶昱黄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林文洪、冠福股份	9,500,000.00
4	(2018)湘民初字第66号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同孚实业、福建冠福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福实业”)、蔡佼骏、林文智、陈忠娇、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洪、上海五天、上海五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5	(2018)沪0118民初15449号	阚伟	林文昌、上海五天、潘进喜、林福椿、林文智	5,000,000.00
6	(2018)闽05民初1054号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德化县金汇通纸艺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汇通”)、德化县科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盛公司”)、冠福实业、冠福股份、林德安、林福椿、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林文洪、林培英、林友杉	49,022,910.12
7	(2018)闽05民初1055号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科盛公司、金汇通、冠福实业、冠福股份、林德安、林福椿、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林文洪、林培英、林友杉	57,942,861.34
8	(2018)沪0115民初75825号	上海富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上海奔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奔辛实业”)、冠福股份	6,000,000.00
9	(2018)粤0305民初15482号	深圳市诚正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林文智、林文昌、林文洪、陈忠娇、宋秀榕、林培英、上海五天	24,000,000.00
10	(2018)沪0115民初70042号	洪耀宇	同孚实业、林文昌、林文智、林福椿、上海五天	15,500,000.00
11	(2018)津0101民初7660号	东银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冠福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智	19,000,000.00
12	(2018)津0101民初7665号	东银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冠福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智	19,100,000.00
13	(2018)闽0526民初3870号	陈双培	林文智、林云燕、冠福股份	7,000,000.00
14	(2018)泉仲字3057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杰陶瓷”)、林文智、陈忠娇、林文洪、林培英、林文昌、宋秀榕、冠福股份	65,000,000.00
15	(2018)粤0304民初38090号	中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鹏宸(上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宸实业”)、上海五天、林文昌、宋秀榕、陈宇、冠福股份	25,000,000.00
16	(2018)粤0304民初38091号	中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奔辛实业、上海五天、林文昌、宋秀榕、林杨彬、冠福股份	25,000,000.00
17	(2018)粤0304民初38092号	中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奔辛实业、上海五天、林文昌、宋秀榕、林杨彬、冠福股份	15,000,000.00
18	(2018)湘0102民初11029号	上海盈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盈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冠福股份	5,000,000.00
19	(2018)苏01民初2729号	江苏盈时互联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孚实业、冠福股份	60,000,000.00
20	(2018)闽0526民初3931号	深圳市益安保理有限公司	奔辛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昌、林杨彬	6,000,000.00
21	(2018)闽0526民初4096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闻舟实业、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22	(2018)闽0526民初4106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孚实业、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23	(2018)闽0526民初4114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五天日用器皿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24	(2018)闽05民初1382号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德化县日臻陶瓷工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臻陶瓷”)、冠福实业、金汇通、林福椿、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洪、林培英、林文智、陈忠娇、林国钦、林友杉、冠福股份	55,160,000.00
25	(2018)闽05民初1383号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冠福实业、科盛公司、林德安、林福椿、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洪、林培英、林文智、陈忠娇、冠福股份	55,440,000.00
26	(2018)闽05民初1384号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福建省联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联森投资”)、林福椿、林晓贵、金汇通、林友杉、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洪、林培英、林文智、陈忠娇、冠福实业、冠林竹木、冠福股份	55,160,000.00
27	(2018)闽05民初1385号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福建省德化县旭晨瓷业有限公司、冠福实业、林建忠、林福椿、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洪、林培英、林文智、陈忠娇、冠福股份	49,500,000.00
28	(2018)闽0526民初4079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冠福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29	(2018)闽0526民初4082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0	(2018)闽0526民初4084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森投资、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1	(2018)闽0526民初4086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日臻陶瓷、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2	(2018)闽0526民初4088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冠林竹木家用品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3	(2018)闽0526民初4089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科盛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4	(2018)闽0526民初4093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傲福实业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5	(2018)闽0526民初4095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五天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6	(2018)闽0526民初4098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蚯和实业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7	(2018)闽0526民初4100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喜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8	(2018)闽0526民初4104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朋宸实业、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39	(2018)闽0526民初4107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硕合(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0	(2018)闽0526民初4109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五天贸易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1	(2018)闽0526民初4112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2	(2018)闽0526民初4116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五天贸易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3	(2018)闽0526民初4120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4	(2018)闽0526民初4122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5	(2018)闽0526民初4123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6	(2018)闽0526民初4090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省德化华鹏花纸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7	(2018)闽0526民初4091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金汇通、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8	(2018)闽0526民初4102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梦谷控股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49	(2018)闽0526民初4111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南宁市五天日用器皿配货中心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50	(2018)闽0526民初4115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五天贸易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51	(2018)闽0526民初4117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冠福五天商贸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52	(2018)闽0526民初4125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奔辛实业、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53	(2018)闽0526民初4126号	深圳市金钱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五天日用玻璃器皿配货有限公司、冠福股份、冠福实业、林文智、林文昌	1,000,000.00
54	(2018)沪0115民初69857号	吴旋玲	同孚实业、潘进喜、林福椿、林文智	8,000,000.00
55	(2018)皖1126民初4902号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冠福实业、冠福股份、同孚实业	3,563,735.82
56	(2018)粤0304民初37887号	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冠福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奔辛实业	26,300,000.00
57	(2018)沪0115民初73359号	上海富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奔辛实业、冠福股份	38,000,000.00
58	(2018)沪0115民初73411号	上海富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奔辛实业、冠福股份	6,000,000.00
59	(2018)沪0115民初75830号	上海富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奔辛实业、冠福股份	6,000,000.00
60	(2018)沪0115民初75828号	上海富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奔辛实业、冠福股份	6,000,000.00
61	(2018)浙0102民初6951号	华夏富通(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奔辛实业、杭州挚信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挚信商贸”)、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	10,000,000.00
62	(2018)浙0102民初6953号	华夏富通(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奔辛实业、挚信商贸、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	10,000,000.00
63	(2018)沪74民初1127号	上海赢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奔辛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昌、林文智、林文洪、上海五天	50,703,369.66
64	(2018)沪74民初1129号	上海赢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朋宸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昌、林文智、林文洪	52,010,251.33
65	(2019)渝05民初20号	重庆海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上海五天供应链、林文昌、林文智、林文洪	40,000,000.00
66	(2018)浙0102民初6954号	华夏富通(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奔辛实业、挚信商贸、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	10,000,000.00
67	(2018)浙0102民初6956号	华夏富通(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奔辛实业、挚信商贸、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	10,000,000.00
68	(2018)浙0102民初6957号	华夏富通(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奔辛实业、挚信商贸、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	10,000,000.00
69	(2019)沪0115诉前调3218号	深圳市华达兴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奔辛实业	10,000,000.00
70	(2018)津0101民初9214号	东银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冠福实业、冠福股份、林文智	3,733,792.94
71	(2018)赣民初177号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林文昌、宋秀榕、林文智、陈忠娇及第三人上海五天、上海蚯和	98,810,000.00
72	(2019)浙0103民初965号	安吉鼎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奔辛、冠福股份	5,000,000.00
73	(2019)沪74民初255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	同孚实业、冠福股份	80,000,000.00
74	(2019)沪74民初256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奔辛实业、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75	(2019)沪74民初257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奔辛实业、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76	(2019)沪74民初258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奔辛实业、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77	(2019)沪74民初259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奔辛实业、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78	(2019)赣民初21号	安徽中安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冠福股份	125,000,000.00
79	(2019)京02民初292号	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林文智、陈忠娇、林文昌、宋秀榕	100,000,000.00
80	(2019)粤0115民初37021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	冠福股份、朋宸(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81	(2019)京0105民初号	中安融金(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	49,000,000.00
82	(2018)粤0115民初70045号	上海晋泰投资有限公司	同孚实业、林文昌、林福椿、林文智、上海五天	13,000,000.00
83	(2019)京03民初92号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奔辛实业、冠福股份、上海五天、林文智、陈忠娇、林杨彬	50,000,000.00
84	(2019)粤0391民初2411号	甘肃公航旅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深圳市前海万得商业保理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85	(2019)赣0103民初号	合肥市国正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上海五天、林培英、林文昌、林文洪、林文智、陈忠娇、宋秀榕	15,000,000.00
86	(2019)沪0120民初16318号	浙江融科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辽宁叶赫戈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上海麟锦实业有限公司	11,000,000.00
87	(2019)沪74民初2515号	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奔辛实业	50,000,000.00
88	(2019)沪74民初2516号	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奔辛实业	50,000,000.00
89	(2019)沪74民初2517号	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奔辛实业	50,000,000.00
90	(2019)沪74民初2518号	深圳云众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奔辛实业	50,000,000.00
91	(2019)浙0104民初3041号	杭州标霸贸易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佑造实业(上海)有限公司、德清界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92	(2019)沪0120民初16100号	浙江融科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冠福股份、奔辛实业、上海麟锦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合计				1,973,880,921.21

注:

1、本表中的诉讼标的金额均指本金,未含利息及其他罚息等;

2、表中序号为55、74、75、76、77的五个诉讼案件原告已撤诉,诉讼标的金额未计入合计数;

3、表中序号为2、56、78的案件已和原告达成调解协议;1、5、13的三个案件已形成最终生效的终审判决。

二、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名义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对外担保、对外借款等违规事项,自2018年10月已开始引发了相关的纠纷及诉讼。经核实公司历次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相关会议资料,没有涉及该等涉诉事项的任何相关审批文件,公司董事会认为涉及控股股东违规事项而引发的涉及公司的诉讼公司不应承担责任,公司董事会对各案件原告的诉讼请求存在异议,公司已积极应诉,全力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基于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公司已在2018年度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坏账损失和或有负债的计提。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19-105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一)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16日14:45;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广深大道西1号1幢水电广场A-1商务中心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2505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谢彦辉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59,289,118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8.202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458,991,278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8.1773%,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5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97,84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248%,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8%。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一)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同意459,274,1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7%;反对1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同意20,681,1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5%;反对1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投资建设五家渠粤水电六师北塔山50MWp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同意459,274,1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7%;反对1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同意458,991,4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52%;反对297,6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杨彬、梁深。

(三)结论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粤水电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19-068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情况发生;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本决议所称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30日以公告形式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15日下午15:00至2019年9月1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现场会议于2019年9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248,425,96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743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6人,代表股份248,425,96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7434%;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0%;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中小投资者共2人,所持股份3,805,44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6547%。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朱明虬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潘海强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相关诉讼事项调解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248,425,96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0%;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3,805,44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0%。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诉讼调解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248,425,96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0000%;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3,805,44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0%。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 2019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如下法律意见:思美传媒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公司董事签署的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86 证券简称:银宝山新 公告编号:2019-069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配股批复到期失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94号)(以下简称“批复”),核准公司向原股东配售114,372,000股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2019年3月15日)起6个月内有效。

鉴于公司未能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本次配股发行事宜,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配股发行批复到期自动失效。未来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状况,统筹安排公司融资计划。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后续若再推出融资计划,须重新履行审批程序。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本次配股批文到期失效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营运资金造成实质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68 证券简称:荣丰控股 公告编号:2019-039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盛世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达”)函告,获悉盛世达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押的具体情况

2018年1月19日,盛世达将持有的本公司 57,680,703股(占公司总股本 39.28%)质押给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哈行天津分行”) 作为质押担保,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 登记手续,2019年9月16日, 盛世达将上述股份解除质押并办理相关手续。

截至公告披露日,盛世达持有公司股份59,149,2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28%。本次解除质押后,盛世达所持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

二、备查文件

盛世达出具的《关于股份解除质押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19-093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第二次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